中共昌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文件

乐人社党发〔2024〕1号

昌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度法治建设报告

中共昌乐县委:

2023年，县人社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紧密围绕中央、省、市和县委年度法治建设重点工作安排，不断提升法治化建设水平。现将有关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全面压实法治责任。局党组高度重视依法行政工作，牢固树立依法行政理念，主要负责同志认真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形成主要负责人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全员参与法治建设的工作机制，把依法行政工作贯穿于人社工作的全领域、全过程。完善执法全过程

记录制度，全面规范行政执法行为。落实行政执法资格制度，所有行政执法人员必须拥有行政执法资格，持证上岗率100%，按要求组织新办证、年审人员参加考试。落实法律顾问制度，聘请昌乐县宝都律师事务所2名律师作为单位法律顾问，参与单位重大决策、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工作。加快推进公职律师工作，接受指派结对公职律师1名，更好发挥公职律师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中的重要作用。

二是强化法律知识学习，增强干部法治思维。做好全体干部职工的学法普法工作，坚持全员学法制度。采取集中学习与个人自学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学习人社部门业务相关的法律法规和依法行政相关知识，定期组织执法人员学习行政执法、行政处罚及行政复议及劳动保障监察业务法律法规知识。今年以来，组织参与县司法部门组织的执法证考试 1 次，行政执法人员考试 1 次，组织专题执法培训班 2 期，开展集中学习 25 次，不断提升依法行政水平。

三是强化法律法规宣传，营造浓厚法治氛围。精准定位受众群体，将普法宣传融入日常巡查执法。今年以来，到工地和车间开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实施三周年”“工伤预防”等主题宣传活动 23 次，开办法律知识培训班 2 期，开展劳动关系法律法规宣讲 11 次，进一步加强了劳动用工精准服务，推动形成用人单位自觉规范行为、劳动者依法有序维权的良好格局。广泛开展政策宣传，充分利用昌乐电视台专题栏目、“昌乐人社”微信

公众号、村村通大喇叭等平台，建立多层次、全方位宣传体系，开展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宣传、普法案例解读130余次。

四是坚持依法行政，严格规范公正执法。积极开展日常巡查和书面审查。将群众举报投诉较多的用人单位和易发、频发强迫劳动、恶意欠薪等违法犯罪行为的企业或行业作为检查重点，找准矛盾隐患，解决突出问题。今年以来，“双随机、一公开”日常巡视检查各类用人单位336家，书面审查用人单位408家。认真受理投诉举报。实行投诉举报24小时值班制度，完善联动举报投诉平台，形成窗口维权、电话维权、网络维权“三位一体”的快速维权机制。今年以来，共受理上级交转办我县全国根治欠薪线索反映平台欠薪线索629件，政务热线2590件，为1852名职工追回欠薪1087.6万元，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按期结案率达到100%。开展了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民办职业技能培训领域等专项检查，共检查单位53家次。与县公安局、住建局、交通局等部门联合开展了20次“双随机”检查，检查用人单位143家，并按要求对检查结果进行上传、公示，对黑职介、欠薪等违法行为保持高压态势，依法严厉打击使用童工、强迫劳动、恶意欠薪等严重违法行为。认真执行行政执法裁量基准和罚缴分离等制度，今年对2家用人单位进行了行政处罚，共计罚款1.7万元。

五是构建多元联动机制，有效化解矛盾纠纷。提升仲裁办案质效，充分发挥仲裁解决劳动人事争议纠纷、化解社会矛盾的作用，今年劳动人事争议立案631件，按期结案率100%，为劳动者

追回拖欠工资、工伤保险待遇、经济补偿、赔偿金等共计1868万元。加强企业内部协商机制建设，开展“金牌调解组织”创建活动，提升基层调解组织规范化水平，提前化解矛盾纠纷。朱刘街道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中心被人社部等4部门认定为全国劳动人事争议“金牌调解组织”。

二、存在的问题

一是法治培训有待加强。由于就业创业、劳动关系、社会保险等政策性强，业务相对复杂，执法人员的执法水平和业务水平与之相比有待进一步提高，尤其是在相关知识的系统培训上还需要进一步加强。

二是普法力度不够。普法形式比较单调，针对不同普法对象开展个性化、菜单式的法治宣传教育手段较缺乏，宣传效果不是很理想。普法形式创新不够，缺乏有效的宣传方式，来提升普法工作的吸引力和时效性。普法工作力度不够，在“谁执法谁普法”方面做的还不够，特别是针对偏远乡镇、小微企业、外来务工人员的普法工作依然比较薄弱。

三、下步工作打算

一是提高干部职工法治意识。加大法律知识培训力度，以提高干部职工法治意识为目标，把干部学法用法情况，是否具备法制观念、掌握与履行职责有关的法律知识和依法办事的能力，作为干部考核、任用的重要依据。通过举办专题普法知识讲座、印发学习资料、网上学法考试等形式，将每年新出台的法律法规作

为主要内容开展一系列的专题培训，切实提高全体干部职工的法律素养和依法行政水平。

二是创新政策法规宣传方式。创新普法工作方式，结合工作实际和社会大众需求热点，利用群众易于接受的宣传教育方式，提升普法工作的宣传效果。在每年的宪法日、12333全国统一咨询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新法规新政策实施前等重要时间节点，结合“春风行动”、社会保险宣传活动、大型招聘会等户外活动，在户外集中开展《社会保险法》、《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工伤保险条例》、《就业促进法》等法律法规的宣传，设置法律咨询处，现场接受群众的提问和法律咨询，大力宣传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和维权常识，解答疑难问题，提供法律援助，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三是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规范行政执法程序，明确行政执法责任，健全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共同打击人社领域内违法犯罪行为。推行重大执法法制审核、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等制度，继续落实执法队伍管理制度，健全行政执法人员档案管理，确保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率和培训率保持在100%。做好日常检查和监察执法工作，加强劳动纠纷案件查处，全力维护企业和劳动者合法权益。加强失信企业联合惩戒工作机制，把拖欠员工工资现象的企业列入监察、督促的重点，特别是对劳动密集型企业，加强专项执法检查，对于检查发现存在的违法行为，依法进行限期改正，对恶意欠薪、恶意讨薪等违法行为加强打击力度。

四是积极化解人社领域劳动争议。分析总结当前政务公开、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的发展趋势和重点难点，深刻查找存在问题，切实规范行政行为，稳妥处置各类人社领域行政争议。完善劳动人事争议处理体制，加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机构和队伍建设。做好信访工作，对当前反映较为集中的工伤保险认定、养老保险待遇、改制遗留问题等，认真研究分析，在法律框架内妥善解决，依法化解社会矛盾。建立和完善重大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重点预防出现群体性农民工讨薪事件发生，有效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昌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1月3日